

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 合流及其发展路向^{*}

高奇琦

【内容提要】近年来,在国际关系理论方面,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之间出现了合流的趋势。作者认为,现实主义的基本特征是“物质主义+结构取向”,而建构主义的基本特征是“观念主义+过程取向”。通过对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经典文本进行梳理,作者发现这些文本中包含大量的相互融通和交叉的内涵,而两大学派相互融合后的进一步发展需要从政治哲学中汲取灵感。现实主义的哲学思维来源是马基雅维利和霍布斯,而建构主义的哲学思维来源是康德,对康德思想进行了批判性发展的黑格尔处在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之间。对黑格尔思想进行继承的两条路径对两大学派合流后的发展有重要启示。“黑格尔-马克思-哈贝马斯路径”可以对现实建构主义的发展有所启发,而“黑格尔-尼采-福柯路径”则可对建构现实主义的发展有所启发。现实建构主义的核心概念是规则性文化、社会化和认同,而建构现实主义的核心概念是关系性权力、规训和他者。尽管这两个新发展的理论都基于西方的哲学传统,但是它们与中国外交的一些传统和特征有相似之处,并可能为中国国际关系理论和外交哲学思想的发展提供某种支撑。

【关键词】现实建构主义;建构现实主义;现实主义;建构主义;国际关系理论

【作者简介】高奇琦,华东政法大学政治学研究所所长、副教授。(上海 邮编:201620)

【中图分类号】D8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6-9550(2014)03-0087-24

^{*} 感谢《世界经济与政治》杂志的匿名评审专家提出的建设性修改意见,文中错漏由笔者负责。

近年来,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之间出现了合流趋势。塞缪尔·巴尔金(Samuel Barkin)发表在2003年《国际研究评论》第五期上的《现实建构主义》一文便是对这一合流趋势的引领性研究。^① 笔者赞同巴尔金关于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合流趋势的判断,但不赞同他对两大理论合流趋势的论证方式。巴尔金将建构主义看成是一种分析框架,而不是与现实主义、自由主义对等的研究范式。巴尔金的论证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建构主义在国际关系理论中的地位。与巴尔金的论证方式不同,笔者将建构主义看成是与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并列的研究范式,并在此基础上探讨建构主义与现实主义合流的可能。此外,巴尔金对两大理论合流后进一步发展的路向和可能性也未给出令人信服的答案。对于这一点,笔者将通过哲学溯源的方式为两大理论合流后的发展寻找灵感。具体而言,本文的论述将基于以下思路展开:第一,从学术史的角度对巴尔金的论证方式进行梳理并指出其不足。第二,从本体论、认识论和方法论的角度对现实主义、自由主义和建构主义的内核和边界进行界定,并以此来确定建构主义的主体范式地位。第三,对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的经典文本进行分析,并找到其中相互融通的部分。第四,从哲学的经典文本中,寻找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的思想渊源。第五,在这些思想渊源的基础上,勾勒出合流后的现实建构主义与建构现实主义的区别。

一 巴尔金的论证路径及其不足

指出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之间的合流趋势并非是巴尔金的首创。在巴尔金2003年的《现实建构主义》发表之前,有关这一主题的讨论已经出现。^② 然而,巴尔金的《现实建构主义》一文确实是两大理论合流研究的一个标志性事件。在该文中,巴尔金明确指出了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融合的可能,并提出了融合后的现实建构主义的基本框架和主要内容。巴尔金认为,以亚历山大·温特(Alexander Wendt)为代表的主流建构主义是一种美国式的自由建构主义,而现实建构主义的框架应该围绕着权力和道德等核心概念展开,并需要融合建构主义中关于社会建构的认识论和方法论。^③ 2004年,《国际研究评论》杂志还组织了一组专辑文章来对巴尔金的《现实建构主义》一文

^①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5, Issue 3, 2003, pp. 325-342.

^② Henry Nau, *At Home Abroad: Identity and Power in American Foreign Policy*,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2; Jennifer Sterling-Folker, *Theories of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and the Primacy of Anarchy: Explaining U.S. International Monetary Policy-Making after Bretton Woods*,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2002.

^③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pp. 325-342.

进行评论。该组评论文章的作者几乎都同意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融合,但是在如何融合的方案以及融合后的发展问题上存在分歧。譬如,帕特里克·杰克逊(Patrick Jackson)和丹尼尔·尼克森(Daniel Nexon)认为,巴尔金的观点很难说是一种现实建构主义(即一种分析权力为什么在国际政治中不能被超越的建构主义),而更像是一种建构现实主义(即将规则和观念作为分析对象的现实主义)。^①再如,珍妮弗·斯特林-福尔克(Jennifer Sterling-Folker)认为,巴尔金过多地倚重道德的作用,而道德是自由主义的核心概念。在斯特林-福尔克看来,巴尔金关于现实建构主义的分析实际上在向自由主义靠近。^②

在2004年专辑的最后,巴尔金对评论文章作了简要的回应。巴尔金将这一次对话总结为“一种现实建构主义还是多种现实建构主义”的争论。巴尔金认为,讨论者们在这次对话中主要围绕两个问题展开:“一是如何理解权力,二是如何处理权力与理念主义和自由主义的关系。”^③2010年,巴尔金出版了专著《现实建构主义:重新思考国际关系理论》来进一步展开其现实建构主义的观点。在这本书的第三章和第四章中,巴尔金重新审视了物质主义/观念主义和社会逻辑/个体逻辑的分野,认为传统上将物质主义和个体逻辑归为现实主义、将观念主义和社会逻辑归为建构主义的观点是不对的。在第五章中,巴尔金进一步指出,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都假定了公共利益的存在,而这一点可以作为两者融通的基础。^④

可以说,巴尔金是两大理论合流研究中最重要西方学者。巴尔金旗帜鲜明地指出了两大理论之间合流的可能,这是巴尔金对合流研究最重要的贡献。对于这一点,多数研究者都持赞同态度。正如杰克逊在2004年评论专辑的“编者按”中指出的,“他们(评论者)都分享了巴尔金的一个基本观点,即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不应该执拗地相互反对”。^⑤然而,巴尔金对合流趋势的论证方式以及对合流后的现实建构主义的规划却很难令人信服。整体来看,巴尔金的不足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① Patrick Jackson and Daniel Nexon, “Constructivist Realism or Realist-Constructivism?”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6, Issue 2, 2004, p. 338.

② Jennifer Sterling-Folker, “Realist-Constructivism and Morality,”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6, Issue 2, 2004, p. 343.

③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and Realist-Constructivisms,”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6, Issue 2, 2004, p. 349.

④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Rethink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0, pp. 31-82.

⑤ Patrick Jackson, “Bridging the Gap: Toward a Realist-Constructivist Dialogue,”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6, Issue 2, 2004, p. 337.

第一,巴尔金试图通过调整建构主义的理论性质来实现两大理论的融合,而这一努力无疑削弱了建构主义的理论地位。巴尔金将建构主义看成是一个研究倾向或分析框架,那么建构主义与现实主义之间的融合便是分析框架与研究范式之间的兼容。巴尔金指出:“范式是指一组关于政治如何运行的假设,而建构主义是一组关于如何研究政治的假设。因此,正如其他的关于如何研究政治的假设一样(如理性主义),建构主义与各种范式都是可以兼容的,包括现实主义。”^①巴尔金的这一观点存在两个问题:首先,巴尔金提到的“政治如何运行”主要涉及本体论的知识,而“如何研究政治”则更多涉及认识论和方法论的内涵。巴尔金仅仅把建构主义理解为一种认识论和方法论,这是有问题的。正如前文所述,建构主义所强调的观念主义内涵就指向本体论的知识。其次,巴尔金将建构主义的本体论剥离后,建构主义在国际政治理论中的范式地位将不复存在。所以,巴尔金看似在发展建构主义,实际上却是在削弱建构主义的理论地位。在《现实建构主义:重新思考国际关系理论》一书中,巴尔金进一步强化了之前的观点。他明确指出:“将建构主义与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同样视为国际关系理论范式的观点是误导性的。”^②

第二,巴尔金通过减弱现实主义的物质主义色彩,来寻找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共同基础,而这一努力又招致许多学者的强烈批评。在《现实建构主义》一文中,巴尔金指出,现实主义的物质主义特征与冷战的背景密切相关,在后冷战时代,现实主义会出现理念主义的转向,并导致其物质主义特征逐步减弱和消失,而这一点可以为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融通提供基础。^③对于这一观点,亚历山大·温特批评道:巴尔金“从根本上否认现实主义也必然是物质主义这一观点。即便是微弱的物质主义色彩,巴尔金也不予承认。我认为这是一种不正确的观点。如果他的这种观点是正确的,那么是否还存在真正的‘现实主义’呢?如果依照他的说法思考问题,现实主义就缺少了一种作为根基的本体性”。^④在《现实建构主义:重新思考国际关系理论》一书中,巴尔金似乎走得更远,他试图解构观念主义和物质主义的二分法。巴尔金用现实中物质和观念的复合来批驳学理上二分法的存在。巴尔金还认为,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在物质主义上的距离比建构主义与其他理论流派(如自由主义或马克思主义)小得多。^⑤尽管巴尔金的最终目的是力图为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寻找共同基础,但是其减弱现实

①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p. 338.

②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Rethink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 2.

③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p. 329.

④ 秦亚青、亚历山大·温特:《建构主义的发展空间》,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5年第1期,第10页。

⑤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Rethinking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pp. 50-65.

主义的物质主义特征的努力与多数学者的判断出现明显分歧。

第三,巴尔金对现实建构主义的未来发展规划不够清晰。巴尔金将现实建构主义看成是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中间地带。他甚至将现实建构主义与建构现实主义等同起来或相互替换使用。^① 杰克逊质疑了这种在概念使用上的随意性,他提出巴尔金所指称的应该是建构现实主义,而不是现实建构主义。^② 从巴尔金的论述来看,其所描述的现实建构主义内涵确实更接近现实主义(尤其是古典现实主义)。在《现实建构主义》一文中,巴尔金用大量的篇幅讨论爱德华·卡尔(Edward Carr)和汉斯·摩根索(Hans Morgenthau)的经典篇章,并多次重申道德在其新规划中的特殊意义。巴尔金认为,现实建构主义在未来“应该研究规范结构、政治道德的载体以及如何使用权力三者之间的关系”。^③ 这一规划多少会让人看到古典现实主义的影子。所以,巴尔金的现实建构主义更接近古典现实主义。换言之,巴尔金在复兴卡尔和摩根索的观点,即力图在权力和道德之间重新寻求一种平衡。在《现实建构主义:重新思考国际关系理论》一书中,巴尔金仍然沉浸在为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寻找共同基础的努力之中,而对现实建构主义的未来发展缺乏清晰的规划和有见地的描绘。

从整体来看,巴尔金的论证逻辑是一种相似性基础上的融合,即通过寻找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共同基础来为其融通创造条件。然而如前所述,巴尔金的这种融通努力对建构主义的范式地位造成了损害,并且其对现实主义本体论属性的调整也引来了批评。鉴于此,笔者建议采用相异性基础上的融合逻辑,即先确定两大理论的本质性特征,然后再寻找其合流的可能。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不同的范式之间是否可以合流?

从社会科学的发展来看,不同范式间的交叉和融通是近年来学术发展的一个重要领域。譬如,在方法论领域,定量方法与质性方法被认为是两种性质与基础完全不同的方法。然而,近年来方法论上的重要进展便是在两大范式的中间地带形成的,其中最明显的例子是质性方法的定量化趋势,这一点明显地表现在质性比较研究(qualitative comparative analysis)的进展上。^④ 再如,理性主义和文化主义是比较政治研究中

①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p. 326.

② Patrick Jackson and Daniel Nexon, "Constructivist Realism or Realist-Constructivism?" p. 338.

③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p. 338.

④ QCA 方法的主要内容是用布尔代数和模糊集合等较为数量化的方法来研究质性问题。相关成果参见 Charles Ragin, *The Comparative Method: Moving beyond Qualitative and Quantitative Strategi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7; Charles Ragin, *Fuzzy-Set Social Scienc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0; Charles Ragin, *Redesigning Social Inquiry: Fuzzy Sets and Beyon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8.

的两种经典范式,而近年来理性主义中的理性选择理论却在积极吸收文化主义中的人类学知识,并形成了分析性叙述(analytic narrative)的新研究范式。^①从国际关系理论的发展来看,在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的两大范式之间,也出现了自由现实主义(liberal realism)的理论发展。^②

实际上,对于不同范式之间的理论合流可以采取两种态度:一种是本质主义的观点,即坚持理论范式的某些经典特征,并强调这些特征的纯粹性和排他性;另一种则是折中主义的观点,即强调不同范式之间的融通和交叉,以推动新理论的发展。笔者认为,本质主义的观点便于人们更容易理解纷繁复杂的现实世界,本质主义者可以用奥卡姆剃刀式的理论对现实世界进行裁剪。然而,现实世界本身是复杂的,本质主义者在使用奥卡姆剃刀时难免会裁剪掉一些与其内核相悖的内容。这些被裁掉的内容就构成了范式之间的中间地带。当本质主义的观点在解释世界遇到困难时,处于中间地带的这些原先被裁剪掉的内容就可能重新发展出来,并生长为新的理论,而这些新的理论往往复合和折中了几种不同范式的特征和元素,这便是折中主义的观点。简言之,本质主义可以帮助人们更为清晰和简明地分析世界,然而,折中主义的观点却可以推动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在哲学上,笔者所强调的这种折中主义实际上就是汉斯-格奥尔格·伽达默尔(Hans-Georg Gadamer)所言的“视阈融合”(fusion of horizons),即不同范式之间的融合。^③因此,从折中主义的角度来看,不同的理论范式之间同样可以融合,并能产生一些处于中间地带的新理论。

二 厘清三大理论的内核与边界

笔者认为,建构主义是与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相并列的、具有独立范式地位的理论流派,这一点可以从本体论、认识论和方法论三个方面来论证。本体论是关于存在及其本质的抽象学说,也是关于研究对象本质的理论体系。从本体论来看,现实主义把国际政治看成由物质性权力构成的冲突性的世界。简言之,现实主义的本

^① 代表性成果参见 Robert H. Bates, et al., eds., *Analytic Narrative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98。

^② John Ikenberry and Charles Kupchan, "Liberal Realism: The Foundations of a Democratic Foreign Policy," *National Interest*, Vol. 77, 2004, pp. 38-49。

^③ 汉斯-格奥尔格·伽达默尔著,洪汉鼎译:《真理与方法——哲学诠释学的基本特征》(上卷),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年版,第393页。

体世界是物质主义的。传统现实主义认为,基于人性恶的假设,国家会不断地追求物质利益和权力的最大化。结构现实主义所强调的国际无政府状态和物质力量分配是典型的物质主义特征。进攻性现实主义把这种物质主义的观点推到极致,以至于人们很容易将进攻性现实主义所言的权力与军事性权力(特别是核力量)等同起来。自由主义的本体世界是由连接物质世界和观念世界之间的制度组成。这些制度既反映了物质世界的客观映射和结果,同时作为一种观念的产物也表达了人们的主观动机和能动性努力。自由主义的这种双重特征鲜明地体现在伊曼纽尔·康德(Immanuel Kant)的永久和平构想和罗伯特·基欧汉(Robert O. Keohane)的新自由制度主义当中。简言之,自由主义的本体论特征是制度主义的。建构主义的本体世界是由国家间的观念和文化构成的。建构主义认为,单纯地描述和分析物质世界是没有意义的,物质世界需要放在一定的社会背景和社会意义下去理解。因此,建构主义的本体世界是观念主义的,即那些理解和观察物质力量的观念才是国际政治中的决定性力量。

认识论是探讨存在与认识关系的学说。认识论主要分为机械的反映论、能动的反映论和发生学的认识论。反映论认为,意识是对客观物质世界的反映。机械的反映论把认识理解为主体对客体的直观的、映射式的反应。能动的反映论强调认识主体的主观性和能动性。发生学的认识论则认为,人的认识是在适应环境的过程中不断演化的结果。现实主义主要表现为一种机械的反映论,即认为人类的认识是物质世界的客观反映,同时人类对充满了冲突和战争的物质世界除了顺从之外无能为力。自由主义表现为一种能动的反映论,即认为人类可以用理性构建的国际制度消解国际冲突发生的可能,并通过国际层面和国内层面各行为体的良性互动最终实现一种国际秩序。建构主义则表现为一种发生学的认识论,即作为施动者的国家与作为情境的国际体系结构之间存在一种互相构成的关系,而国际政治的理解需要放在这一互动的过程之中。

方法论关注人们用何种方式和方法来观察事物和处理问题。方法论的分类可以从个体主义和整体主义两个向度上来理解。个体主义认为,个体是社会分析的基本单元,而任何社会现象最终都需要还原为个体行为来进行解释。整体主义认为,社会整体显著地影响和制约着个体的行为,而个体行为需要从作为整体社会系统的宏观法则中演绎出来。现实主义是一种整体主义的方法论。现实主义的经典作品往往偏好战争与国际冲突这样的宏大主题,并习惯用历史社会学的整体主义方法介入这些主题的研究。自由主义则持一种个体主义的方法论,其研究往往从个体出发,关注个体对整

体的构成性作用。自由主义的研究如公共外交、国家与社会的关系、国内政治分析等往往从公民或社会集团出发。自由主义的经典作品偏好使用博弈论或理性选择模型等个体主义的方法来讨论国际合作问题。建构主义的方法论在整体主义与个体主义之间。一方面,建构主义主张的文化概念表现出一种主体间性,这意味着文化是由个体组成的,个体间的互动构成了文化的内容;另一方面,文化表现为一种整体的意义,并且作为个体选择的背景产生影响。建构主义的著作在具体方法上偏好个案分析和诠释学方法。

从实质意义来看,认识论和方法论是紧密联系在一起。方法论在某种意义上是认识论的一个拓展,即认识事物的具体方法应该如何展开。为了简明起见,笔者将三大流派的认识论和方法论特征整合在一起表述。在这里,笔者采用“取向”一词来表达认识论和方法论的共同内涵。笔者提出,现实主义是结构取向的,自由主义是单元取向的,而建构主义是过程取向的。现实主义的结构取向意味着其在强调一种单元对结构的机械认识和反映,而在研究方法上,其主张必须从国际政治的整体结构上展开研究。自由主义的单元取向强调个体对国际结果的一种能动认识和改造,这样,其在方法上便主张从个体出发来探求问题。建构主义的过程取向则意味着其对世界的认识是互动中的和正在发生的,这使其研究方法处于整体主义和个体主义之间。经过对认识论和方法论的整合,三大流派的内核和边界就明晰起来。所以,对三大流派认识的一个简明版本是,现实主义的特征是物质主义加结构取向,自由主义的特征是制度主义加单元取向,建构主义的特征是观念主义加过程取向。经过这一界定,建构主义就可以看做是与现实主义和自由主义相对应的范式加以分析。

表1 三大理论的内核与边界

	现实主义	自由主义	建构主义
本体论	物质主义	制度主义	观念主义
认识论+方法论	结构取向(机械反映论的认识论+整体主义的方法论)	单元取向(能动反映论的认识论+个体主义的方法论)	过程取向(发生学的认识论+介于整体主义和个体主义之间的方法论)

三 现实主义中的观念主义和过程取向

对三大流派边界的界定并不是本文的主旨。对边界的界定恰恰可以用来说明这

些边界在实际理论中是多么的模糊。理论家和学者不会因为他人对理论边界的划定而固守这些边界。本文将通过对经典文献的梳理来说明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两大理论中存在大量的交叉性内涵。这一部分将对现实主义的理论史进行梳理,并力图找出那些现实主义观点中的建构主义内涵。

国际关系研究几乎都将修昔底德(Thucydides)作为现实主义的鼻祖。^①在《伯罗奔尼撒战争史》一书中,修昔底德借历史人物之口表述观念主义的观点。在应对斯巴达最后通牒的雅典公民会议上,伯里克利(Pericles)指出了雅典击败波斯人所依靠的,并不是“物质力量”和“资源”,而是“睿智”和“勇敢”。^②伯里克利直言道,“我们愈愿意接受挑战,敌人向我们进攻的欲望将愈少”。这一话语蕴涵了丰富的观念主义和过程取向的内容。修昔底德还暗示了斯巴达最终向雅典宣战的原因,即雅典势力的增长引起了斯巴达的恐惧。^③威廉·奇蒂克(William O. Chittick)和安妮特·弗赖伯格-伊南(Annette Freyberg-Inan)对修昔底德的《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研究后指出,修昔底德暗示了战争的动机“主要源自恐惧,接下来是荣誉,最后是利益”。^④修昔底德所描述的不仅仅是对军事权力和利益的相互争夺,而更多是人性中的权力欲望和被沦为弱者的恐惧。后者则可以归纳为观念主义的东西。理查德·勒博(Richard Lebow)认为,修昔底德在其史学著述中有许多笔墨在描述习俗和自然之间的关系及其对文明的意义,而修昔底德史学中的习俗就是一种共享的观念和意义,这一点无疑是与建构主义相通的。因此,勒博将修昔底德归为建构主义者。^⑤

爱德华·卡尔被认为是现实主义国际关系理论的开创者之一。他的《二十年危机》被奉为现实主义的经典作品。然而,卡尔的观点并非仅仅强调现实主义的核心理念——权力,而是同样看重建构主义者所关注的道德。在《二十年危机》中,卡尔指出,在探讨国际秩序崩溃的缘由时,“必须从权力和道德并重的视角予以考虑”。^⑥在

① 譬如,迈克尔·多伊尔(Michael Doyle)指出,“修昔底德属于现实主义者。现实主义者也属于修昔底德一类”。参见 Michael Doyle, *Ways of War and Peace: Realism, Liberalism, and Socialism*, New York: Norton, 1997, p. 91。

② 修昔底德著,谢德风译:《伯罗奔尼撒战争史》,北京: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104页。

③ 修昔底德:《伯罗奔尼撒战争史》,第81页。

④ William O. Chittick and Annette Freyberg-Inan, “Chiefly for Fear, Next for Honour, and Lastly for Profit: An Analysis of Foreign Policy Motivation in the Peloponnesian War,”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27, No. 1, 2001, pp. 69–90。

⑤ Richard Lebow, “Thucydides: The Constructivist,”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Vol. 9, No. 3, 2001, pp. 547–560。

⑥ 爱德华·卡尔著,秦亚青译:《20年危机(1919–1939):国际关系研究导论》,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5年版,第206页。

另一部著作《和平的条件》中,卡尔似乎更加接近建构主义。在该书中,卡尔将和平的条件与国家间的谈判机制联系在一起,而这一机制依赖于集体认同,需要“人类迫切在共同传统、语言和习惯基础之上建立共同的组织”。^①关于欧洲和平的前景,卡尔建议建立欧洲计划局、欧洲运输委员会和欧洲重建和公共工作委员会等组织,^②这些建议与建构主义者们所主张的安全共同体和超国家组织已然毫无二致。

权力是传统现实主义者摩根索使用的核心概念。但是,摩根索所言的权力并不完全是物质主义的。一方面,摩根索强调权力内在的一种关系性或者互动性:“所谓政治权力,指的是对公众具有权威的人们之间,或这些人与广大民众之间的控制关系。”^③从这一意义上讲,摩根索支持主体间性的权力观念。另一方面,摩根索强调权力在本质上是一个心理概念:“政治权力是行使政治权力者与被行使者之间的一种心理关系。”^④这种对心理关系的强调似乎在暗示一种观念主义的内涵。而且,摩根索对权力的推崇也并非后来研究者所感觉的那样强烈。相反,在摩根索心中还保有一些对权力的限制和批判。摩根索对于权力政治的实质和实际效果,在本意上持批判态度。^⑤对于权力的消极作用,摩根索试图用道德、习俗和法律来抵制它。正因为如此,摩根索的现实主义六原则中有道德的位置。在六原则的第四条,摩根索指出:“政治现实主义了解政治行动的道德意义。”^⑥摩根索的道德观点还包含了动态的和过程性的内涵:“普遍的道德原则不能以其抽象的、一成不变的公式,应用于国家行动之中,必须经过时间、地点等具体条件的过滤。”^⑦这一表达甚至可以放入建构主义的著述之中。

结构现实主义者肯尼思·华尔兹(Kenneth N. Waltz)同样在多处表达出建构主义的内涵。在《国际政治理论》一书中,华尔兹指出,“系统由结构和互动的单元组成”,而“结构必须根据系统各个组成部分的排列及其排列原则来界定”。^⑧这两个描述表现出强烈的主体间性的特征和过程取向的内涵。华尔兹对结构内涵的另一个重要表述是:“结构概念建立于这样一个事实基础之上,即以不同方式排列和组合的单

① Edward Carr, *Conditions of Peace*, New York: The Macmillan Company, 1942, p. 63.

② Edward Carr, *Conditions of Peace*, pp. 247-270.

③ 汉斯·摩根索著,杨岐明等译:《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北京:商务印书馆1993年版,第47页。

④ 汉斯·摩根索:《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第47页。

⑤ 摩根索指出:“从长远的观点来看,将权力欲望与权力争夺当做精神支柱的哲学家与政治体系,实际上总是缺乏生命力并总将自我毁灭的……如果不加限制,这种追求就会导致社会的分裂,使弱者的生存和幸福听凭强者的任意支配。”参见汉斯·摩根索:《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第295页。

⑥ 汉斯·摩根索:《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第25页。

⑦ 汉斯·摩根索:《国家间政治:为权力与和平而斗争》,第25页。

⑧ 肯尼思·华尔兹著,信强等译:《国际政治理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08页。

元具有不同的行为方式,在互动中会产生不同的结果。”^①可以说,这里的“结构概念”完全可替换为温特的“无政府文化”。华尔兹认为,通过社会化进程限制和塑造行为,是结构借以施加影响的一种方式。在论述结构如何施加影响这一问题上,华尔兹指出:“社会以自发的、非正式的方式建构起了行为规范。成员受到团体意见的控制。英雄和领袖出现并被广为效仿。符合团体规范的行为得到赞许,则使规范得到进一步的加强。社会化使团体的成员遵从团体的规范。团体中某些成员会觉得这些规范令人压抑,并倾向于偏离规范而行动。但是嘲弄会很快地使他们重归正途,或是迫使他们离开团体。无论是哪种结局,团体的同质性都得以维系。”^②这段话的开头就道出了一个经典的建构主义判断:“社会以自发的、非正式的方式建构起了行为规范”。“成员受到团体意见的控制”描述的是结构对能动者的塑造作用,但请注意,这里的结构是一种观念(团体意见)。这里的“英雄和领袖”可以被看做是启动建构过程的能动者。“符合团体规范的行为得到赞许”,可以发问的是:要得到谁的赞许呢?这暗含了大众的在场。大众是确认建构过程的能动者,之后的“团体中某些成员”的行为则是能动者对结构的试错。到最后,华尔兹描述的是一个建构主义所言的共同文化形成的结果——“团体的同质性都得以维系”。类似的、蕴涵有丰富建构主义内涵的文字在华尔兹书中还有一些。另外,华尔兹关于相对权力和相对利益的概念也是主体间性的。

华尔兹关于结构现实主义的另一个创见是,认为安全而不是权力是国家行为的一个根本动力。在笔者看来,华尔兹对传统现实主义的修正暗含了一种建构主义的转向。因为相比“权力”一词,“安全”更是一个心理意义的概念,或者说,更是一种观念。华尔兹援引了约翰·赫茨(John Herz)的“安全困境”理论来支撑其理论,而安全困境这一概念包含了诸多建构主义的内涵。如前所述,安全概念是观念主义的,而困境所描述的行为体双方的互动则是过程取向的,所以,与安全共同体的概念一样,安全困境是蕴涵有建构主义内涵的概念。只是这一词最初提出来的时候,建构主义还没有诞生。^③对于华尔兹观点中的建构主义内涵,尼古拉斯·奥努夫(Nicholas Onuf)也专门

① 肯尼思·华尔兹:《国际政治理论》,第109页。

② 肯尼思·华尔兹:《国际政治理论》,第101页。

③ 人们一般认为,安全共同体是建构主义的概念,而安全困境是现实主义的概念。这一观点存在问题。安全共同体和安全困境是一种发展状况中的两个路向。由于建构主义被以温特为代表的自由建构主义所主导,所以人们自然地将自由建构主义主张的安全共同体当做建构主义的主张。实际上,作为问题的另一个方面,安全困境也是建构主义内容的一部分。

撰文进行过深入和详细的分析。^①

另一位新现实主义者罗伯特·杰维斯(Robert Jervis)对建构主义的贡献并不比其对现实主义的贡献少。杰维斯在其名著《国际政治中的知觉与错误知觉》中的核心概念如知觉、错误知觉、行为体意向、诱发定势、认知失调等基本上都是心理学意义上的观念概念。而且,杰维斯高度重视过程对国际政治的意义,所以他在威慑理论中提出一种安全困境的螺旋模式。^②在现实主义的新发展中同样可以发现建构主义的影子。在斯蒂芬·沃尔特(Stephen Walt)的威胁平衡理论中,认定一国是否具有威胁性的四个衡量指标是综合国力、地缘的邻近性、进攻性力量和攻击性意图。^③因为沃尔特把攻击性意图这一主观性的因素加入威胁的衡量指标当中,所以他对现实主义的这一修正实际上是一种对建构主义的接近。温特在其最有影响的论文《无政府状态是由国家造就的》中,就提到沃尔特的这一理论,并把它作为建构主义的论证之一:“在对沃尔兹理论的一个重要修正中,斯蒂芬·沃尔特暗示了这一点。他认为,国家行为是由‘威胁均衡’而不是由‘实力均衡’决定的,而威胁是由社会建构的。”^④以上对学术史的回顾表明,现实主义不同时期的一些重要人物多数都不同程度地表达过观念主义和过程取向等建构主义的核心内涵。

四 建构主义中的物质主义与结构取向

同样,建构主义学者对于具有物质主义和结构取向的现实主义特征也有许多重要的论述和强调。温特在《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一书中用一章的篇幅来讨论科学实在论(scientific realism)。实在论的英文是 realism,与现实主义是一个词。温特阐述科学实在论的核心意思是为了对这一“温和形式的本质主义”展开温和的批判。^⑤当然,温特批判的最主要对象还不是科学实在论,而是华尔兹,因为“华尔兹忠实地遵循了

① Nicholas Onuf, “Structure? What Structure?”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Vol. 23, No. 2, 2009, pp. 183-199.

② 罗伯特·杰维斯著,秦亚青译:《国际政治中的知觉与错误知觉》,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3年版,第58-109页。

③ Stephen Walt, *The Origins of Alliance*,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87, pp. 21-28.

④ 亚历山大·温特:《无政府状态是由国家造就的:权力政治的社会建构》,载詹姆斯·德·代元编,秦治来译:《国际关系理论批判》,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46页。

⑤ 温特指出,“科学实在论者的主张是,事物的行为受到自行组织、独立于人脑的结构的影响,这种结构通过某种内在的力量和安排构成了这些事物。科学的全部使命就是发现这些结构。这样做本身就是温和形式的本质主义……但是,对于国家和国家体系具有本质属性这一点持怀疑态度的人仍然存在,不过,我希望读者对此持开放的态度。”参见亚历山大·温特著,秦亚青译:《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80页。

科学实在论的精神,用包含三部分内容的定义(描述)和市场的比喻设定了国家体系的结构,以便考虑这种结构产生的结果”。^①然而,温特又马上指出:“华尔兹的结构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都承认一些可以共同观察到的现象,都认为这些现象产生的原因部分地在于国家之间关系的结构”。^②从这个意义上讲,温特同样强调结构的作用。只不过,温特将结构与进程联系起来:“社会进程总是由结构构成的,社会结构也总是存在于进程之中”。^③温特最具创新意义的理论发展在于将文化加进结构的分析中,“使文化负载者之间进行着竞争,这种竞争成为结构变化的不竭源泉”。^④也正是在这一理论发展的基础上,温特进一步讨论了霍布斯文化、洛克文化和康德文化这三种包含了结构内涵的文化概念。在与秦亚青先生的对话中,温特对其建构主义的立场进行了进一步的厘清。温特首先强调了其理论的结构特征:“因为《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提出的是体系理论,不是国家身份形成的理论。所以,我有理由强调体系层面的理论建构,强调自上而下的建构过程。”温特直言不讳地指出,“我想要提出的不是解释国家身份形成的理论,而是揭示国际体系的运动定律。在这一方面,我与华尔兹的国际政治理论是相似的”。^⑤

温特不仅强调结构的作用,同样重视物质主义对建构主义的意义。温特明确提出,他要维持一种弱式物质主义,“这种物质主义反对认为单纯物质力量对国际政治没有独立作用的比较激进的建构主义观点”。^⑥温特描述了物质力量对于国际政治的三种独立作用:第一,行为体物质力量的分配影响到某些结果产生的可能性;第二,物质力量的构成(特别是物质力量所包含的技术特征)也同样具有影响行为体的功能;第三,地理位置和自然资源是影响国际政治的重要独立因素。^⑦温特甚至强调说:“物质力量不是完全由社会意义建构而成的,社会意义也不是不受物质力量的影响。”^⑧

建构主义者奥努夫认为人与社会之间存在持续的双向建构过程。但同时,奥努夫强调,分析的切入点不应该是社会这样宏大的、难以把握的结构,而“有必要从介乎于人和社会的中间要素入手,并因此引入始终将其他两个要素连接在一起的第三个要素,即‘规

①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79页。

②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79页。

③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232页。

④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234页。

⑤ 秦亚青、亚历山大·温特:《建构主义的发展空间》,载《世界经济与政治》,2005年第1期,第9页。

⑥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139页。

⑦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140-141页。

⑧ 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141页。

则’。社会规则建构出了某种过程;通过这个过程,人和社会以持续不断和互补的方式相互建构着对方”。^①正因为奥努夫对规则的强调,所以他的建构主义被称为规则建构主义。尽管从表面来看,奥努夫的理论抽掉了结构的内涵,而代之以制度。但是,奥努夫在强调规则时,仍附加了一些结构的意义:“规则、制度和不经意所产生之后果等要素所组成的稳定模式,赋予社会以某种‘结构’。”^②另一位建构主义的代表人物玛莎·芬尼莫尔(Martha Finnemore)也关注国际社会中的规范因素,并将规范看成一种社会结构。芬尼莫尔很直白地表达了她对规范结构的特殊关注:“我的目的首先是促使建构主义者认真思考规范结构的实质内容。”^③芬尼莫尔同样带有明显的物质主义倾向。在其著作的开头,芬尼莫尔提出要解答一系列关于权力、安全和财富的问题。换言之,芬尼莫尔关注的问题,仍然是带有浓重物质主义倾向的国际关系经典问题。^④

彼得·卡赞斯坦(Peter J. Katzenstein)的早期研究主要从民族国家层面来分析规范、认同和文化等社会因素是如何影响国家安全政策的。^⑤此时,卡赞斯坦的建构主义还主要是在单位层次上展开的。然而,在其2005年的著作《地区构成的世界》中,卡赞斯坦的建构主义则转变为更为结构化的理论。卡赞斯坦认为,冷战后的世界已经从两大阵营对抗的两极体系过渡到美国帝权下的地区世界体系。后者的基本结构是辐轴结构,即世界体系是一个轮盘,美国是轮轴,各地区为辐条。当然,与新现实主义的静态结构不同,这一结构处于动态的多种进程(地区化、国际化和全球化)之中。辐与轴之间也是双向互动的:美国与地区、美国与核心国家、地区与核心国家以及地区与次地区之间进行着相互塑造。^⑥总而言之,本部分的学术史梳理表明,许多建构主义学者也在强调物质主义和具有过程取向的现实主义内涵。

① 温都尔卡·库芭科娃等编,肖锋等译:《建构世界中的国际关系》,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69页。

② 温都尔卡·库芭科娃等编:《建构世界中的国际关系》,第72页。

③ 玛莎·芬尼莫尔著,袁正清译:《国际社会中的国家利益》,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123页。芬尼莫尔毫不讳言结构在其建构主义理论中的作用:“解释社会结构的力量——社会结构对国家产生的影响以及如何影响——只是我的一个目的;我的另一个目的是把行动者重新带回到社会结构中来。出于这种考虑,我按照建构主义的思路,探讨了影响国家的规范结构的起源:谁创造了国家,国家如何嵌入到传播它们的组织中。我一方面强调社会结构由行动者来建构,另一方面也强调社会结构反过来影响和重建行动者的方式。”参见玛莎·芬尼莫尔:《国际社会中的国家利益》,第17页。

④ 芬尼莫尔发问道:“国家需要何种权力?获得权力是为了什么目的?国家需要何种安全?安全意味着什么?如何确保或获得安全?同样,国家需要何种财富?给谁的财富?如何获得财富?”参见玛莎·芬尼莫尔:《国际社会中的国家利益》,第1页。

⑤ 彼得·卡赞斯坦著,李小华译:《文化规范与国家安全——战后日本警察与自卫队》,北京:新华出版社2002年版,第16-18页。

⑥ Peter J. Katzenstein, *A World of Regions: Asia and Europe in the American Imperium*,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2005, pp. 208-246.

五 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融合的哲学来源

既然现实主义和建构主义之间存在大量相互交叉的内涵,那么就说明两者之间存在相互融合的可能。笔者认为,要探求两者融合后进一步发展的可能,则需要从哲学中寻找灵感。实际上,国际关系理论在其发展过程中不断地向政治哲学汲取营养。以现实主义为例,传统现实主义的代表人物摩根索从德国政治哲学家卡尔·施密特(Carl Schmitt)那里借鉴了人性恶的假设以及政治的冲突性本质等观点。^①在政治哲学中,施密特是典型的现实主义,其思想与马基雅维利和霍布斯有一定的渊源。同样,温特的自由建构主义在一定程度上借鉴了康德的论述。温特不仅将康德作为一种无政府文化的标识,而且将康德的世界主义共同体价值也蕴涵在其论述之中。^②

因此,要找到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融合的哲学来源,则需要先对两大学派各自的哲学来源进行界定。现实主义的哲学来源是马基雅维利和霍布斯。这一点在诸多现实主义经典著作中都有较为详尽的论述。那么建构主义的哲学来源在哪里?一些建构主义学者曾对建构主义的源头进行过研究。例如,约翰·鲁杰(John G. Ruggie)认为,“当今国际关系领域的社会建构主义则主要从涂尔干、尤其是韦伯那里得到启迪”。^③已有的这些研究都关注到了建构主义理论与晚近社会科学发展之间的关联,但都没有从更为深入的哲学内涵上来探讨建构主义的来源。

笔者认为,在哲学意义上讲,康德是建构主义的思想源泉。在认识论上,康德强调自我意识在认识中的重要作用。康德认为,“先验自我意识”(“先验统觉”)在先,“对象意识”是“先验自我意识”建立的。康德所强调的这种意识的能动性在本质上是观念主义的。同时,康德也强调,“先验自我意识”也不能独立存在。“自我意识”与“对象意识”处于一种相互依存关系。从这一点来看,康德的认识论是主体间性的。康德在认识论中提出的四个二律背反:时空有限又无限、物体可分又不可分、必然又自由、

① 汉斯-卡尔·皮切勒(Hans-Karl Pichler)对摩根索的权力政治理论进行了知识史的一个追溯。皮切勒发现,施密特关于政治的冲突性本质对摩根索的权力学说产生了重要影响。参见 Hans-Karl Pichler, “The Godfathers of Truth: Max Weber and Carl Schmitt in Morgenthau’s Theory of Power Politics,”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24, 1998, pp. 185-200.

② 在《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的序言中,温特将康德无政府文化看成是世界的未来:“如果国家能够解决个体性和共同体之间的矛盾,就一定会创建一个康德无政府文化的体系。”参见“中文版前言”,亚历山大·温特:《国际政治的社会理论》,第43页。

③ 约翰·鲁杰:《什么因素将世界维系在一起?新功利主义与社会建构主义的挑战》,载彼得·卡赞斯坦等编,秦亚青等译:《世界政治理论的探索与争鸣》,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58页。

上帝存在又不存在,这些都在本质上反映出一种主体间性。在伦理学上,“道德律令”由“普遍立法”、“人是目的”和“意志自律”三条组成。普遍立法和个体对自身的自律是观念主义的。同时,立法和自律也体现了过程取向。整体来看,康德主张一种主体能动性的道德形式,这与建构主义的内涵完全符合。从以上几个方面来看,康德是建构主义的哲学思想来源。在哲学研究中,康德的学说确实也被称为建构主义。^① 康德哲学在当代最主要的继承者是约翰·罗尔斯(John Rawls)。罗尔斯在康德的道德建构主义基础上提出了一种公平正义的政治建构主义。^② 一些学者已经注意到罗尔斯的观点(特别是罗尔斯的万民法思想)对于国际关系研究的启发,^③然而,建构主义学者似乎还未充分注意到康德和罗尔斯思想的意义。应该说,建构主义(特别是自由建构主义)未来的理论发展仍然需要从罗尔斯和康德那里汲取知识养分。

对康德思想进行重要的批判性发展的哲学家是黑格尔。一方面,黑格尔继承了康德对意识能动性的强调,并发展了康德的二律背反;^④另一方面,黑格尔将康德的观点朝现实主义的方向上进行了折中。例如,黑格尔对康德的“自我意识”概念进行了实体化。李泽厚先生对黑格尔的这一努力评价道:“黑格尔接着费希特,从客观唯心主义方向修正和发展康德,把康德的认识论的自我意识推移为绝对精神,把先验自我从认识论提高到本体论,原来仅仅作为思维的功能被赋予了现实的力量。”^⑤从这一点来理解,黑格尔的哲学思想处于建构主义与现实主义之间。黑格尔的哲学体系由逻辑学、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三部分构成。黑格尔的逻辑学又分为三部分:存在论、本质论和概念论。邓晓芒认为,黑格尔在存在论中强调能动性、自发性和不可解释性,而在本质论中又有本质主义倾向,强调事物背后的逻辑和根据。^⑥ 能动性是建构主义的特征,而自发性、不可解释性以及本质主义倾向则是现实主义的特征。在概念论中,黑格尔将其分为主观概念、客体和理念三部分。主观概念主要针对普遍性、特殊性和个别性的内涵,涉及概念本身、判断和推理三个过程,^⑦这主要是观念主义的。客体涉及机

① 罗尔斯较早地提出康德的伦理学说是建构主义的观点。参见 John Rawls, “Kantian Constructivism in Moral Theory,” *Journal of Philosophy*, Vol. 77, No. 9, 1980, pp. 515-572。

② 约翰·罗尔斯著,万俊人译:《政治自由主义》,南京:译林出版社2000年版,第104-106页。

③ Chris Brown, “The Construction of a Realistic Utopia: John Rawls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Theory,”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28, No. 1, 2002, pp. 5-21; Roger Paden, “Reconstructing Rawls’s Law of Peoples,” *Ethics and International Affairs*, Vol. 11, No. 1, 1997, pp. 215-232。

④ 黑格尔跳出了正题和反题的循环,发展出合题的概念,并提出否定之否定的辩证法观点。这一发展更加鲜明地展现出过程取向的内涵。

⑤ 李泽厚:《批判哲学的批判——康德述评》,北京:人民出版社1984年版,第192页。

⑥ 邓晓芒:《邓晓芒讲黑格尔》,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第25页。

⑦ 黑格尔著,薛华译:《哲学科学全书纲要(1830年版)》,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16-136页。

械性、化学性和目的论,^①这个则主要是物质主义的。黑格尔论述的理念主要有两个特点:整体性和过程性。^②前一个是结构取向的,而后一个则是过程取向的。黑格尔指出,理念“可理解为主体-客体,理解为观念性东西和实在性东西的同一性”。^③所以,黑格尔的逻辑学几乎是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一种结合。

在自然哲学部分,黑格尔描述了自然理念发展的三个阶段:力学、物理学和有机学。从其基本描述来看,这部分的外在倾向是物质主义和结构取向的。然而,黑格尔在这一部分提出自然辩证法思想,即自然界的事物总是具有两极性和对立统一性。从这个意义上讲,黑格尔的自然哲学同样具有浓厚的观念主义和过程取向的色彩。在其精神哲学部分,黑格尔描述了精神的三种状态:主观精神、客观精神和绝对精神。主观精神包括人类学、精神现象学和心理学。客观精神包括法权、道德和伦理。绝对精神包括艺术、受启宗教和哲学。从字面来理解,精神本来更多的是观念主义的东西。但黑格尔给其加上主观和客观的限定词后进一步丰富了其内涵。黑格尔在客观精神和绝对精神中希望描述一种反映人类活动的、带有内在物质性的东西。黑格尔明确指出,“精神的概念在精神中具有它的实在性”。^④从这一意义上讲,黑格尔的精神哲学也是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调和。

从整体来看,黑格尔的哲学体系本身便是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一种糅合。已经有一些国际关系学者注意到黑格尔对国际关系理论的意义。汉斯-马丁·耶格(Hans-Martin Jaeger)认为,黑格尔的国际关系学说包含了国际无政府状态、战争、国家间相互承认和国际道德等问题。从黑格尔看待国际无政府状态和战争等问题的态度来看,黑格尔无疑是一个现实主义者。然而,黑格尔关于国家间相互承认的学说却包含了建构主义关于主体间性的内涵。同时,黑格尔对公民社会的论述也暗含超越主权学说和国际无政府状态的意蕴。耶格指出,“随着内部共同体与外部无政府之间的绝对界线消失,黑格尔关于市民社会的论述与他的国际关系理论联系在一起。既作为一种类比,也作为一种具体表达,黑格尔的理论通过在跨国市民社会中的制度化合作和政治(自我)规制提供了一种部分超越主权状态和国际无政府状态的可能”。^⑤在耶格看来,“黑格尔的学说是现实主义的一种,但是他主张的现实主义

① 黑格尔:《哲学科学全书纲要(1830年版)》,第137-145页。

② 黑格尔:《哲学科学全书纲要(1830年版)》,第146-149页。

③ 黑格尔:《哲学科学全书纲要(1830年版)》,第147页。

④ 黑格尔:《哲学科学全书纲要(1830年版)》,第170页。

⑤ Hans-Martin Jaeger, "Hegel's Reluctant Realism and the Transnationalisation of Civil Society,"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Vol. 28, No. 3, 2002, p. 497.

包含着自我超越的种子。从当代国际关系理论的视角来看,他可能更应该被描述为建构主义者而不是现实主义者”。^①正因为如此,耶格将黑格尔的现实主义称为“不情愿的现实主义”。耶格的分析说明,黑格尔既是一个现实主义者,也是一个建构主义者。因此,国际关系理论要对两大理论流派的合流进行研究,就需要到黑格尔那里寻找灵感。

黑格尔的思想在哲学上主要出现了两种继承的路径:一条经过卡尔·马克思(Karl Marx)到达尤尔根·哈贝马斯(Jürgen Habermas),另一条则经过弗里德里希·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到米歇尔·福柯(Michel Foucault)。“黑格尔-马克思-哈贝马斯路径”的联系无须太多论述。黑格尔哲学是马克思哲学思想的重要来源,而哈贝马斯是法兰克福学派(西方马克思主义一支)第二代的代表人物。“黑格尔-尼采-福柯路径”需要在此解释一下。传统观点认为黑格尔与尼采是完全不同路向的哲学观点,^②但本文认为尼采对黑格尔有内涵上的思想继承关系:第一,绝对精神和超人分别是黑格尔和尼采哲学的核心概念,而这两个概念有着相同的内涵,即主体性的高扬。尼采只是把黑格尔的表述人格化了。黑格尔与尼采对主体性的关注通过德国大文豪歌德(Johann Wolfgang von Goethe)联系起来。^③第二,对天主教神学的批判是黑格尔和尼采哲学的另一共同特征。对上帝的否定是尼采思想中最重要的内容。实际上,这一思想在黑格尔那里早有体现。黑格尔哲学中有神秘主义的成分,但同时,黑格尔是反对天主教的。^④第三,尼采的善恶观念与黑格尔的主奴辩证法有密切关联。黑格尔的主奴辩证法的实质是主人和奴隶的相互转化。尼采的善恶观念也是相互转化的。^⑤尼采和福柯的关联是学界公认的。福柯很少直接引用或评述前辈哲学家的

① Hans-Martin Jaeger, “Hegel’s Reluctant Realism and the Transnationalisation of Civil Society,” p. 516.

② 如西方马克思主义者格奥尔格·卢卡奇(Georg Lukacs)认为,黑格尔是理性主义的代表,而尼采是非理性主义的代表。两者的哲学倾向和观点完全不同。参见格奥尔格·卢卡奇著,王玖兴等译:《理性的毁灭》,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2005年版,第183-246页。

③ 在黑格尔和尼采的心目中,歌德的地位是非常高的。黑格尔在致歌德的一封信中这样表达他的敬意:“我感到有必要对您讲一讲这种依念以至虔诚的根本动机。因为在我纵观自己精神发展的整个进程的时候,无处不看到您的踪迹,我可以把自己称为是您的一个儿子。我的内在精神从您那儿恢复了力量,获得抵制抽象的营养品,并把您的形象看做是照耀自己道路的灯塔。”参见黑格尔著,苗力田译:《黑格尔通信百封》,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1年版,第130页。尼采对歌德也有一段赞誉:“歌德——不是一个德国事件,而是一个欧洲事件:一个通过复归自然,通过上升到文艺复兴的质朴来克服18世纪的巨大尝试,该世纪的一个自我克服。”参见尼采著,周国平译:《偶像的黄昏》,北京:光明日报出版社2001年版,第98-99页。

④ 在《精神现象学》中,黑格尔有一句与尼采话语类似的断语:“苦恼意识是痛苦,这痛苦可以用这样一句冷酷的话来表达,即上帝已经死了。”参见黑格尔著,贺麟等译:《精神现象学》(下卷),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第231页。

⑤ 尼采指出:“某个时代被视为恶的东西,通常是曾经被视为善的东西的不合时宜的颤音。”参见尼采著,张念东、凌素心译:《超善恶——未来哲学序曲》,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00年版,第92页。

观点,但对尼采例外。尼采的谱系学对福柯有非常直接的影响。^① 福柯与黑格尔的关联可以从亚历山大·科耶夫(Alexandre Kojève)和琼·依波利特(Jean Hippolyte)那里找到。^②

本文认为,黑格尔思想继承的这两条路径对两大理论合流的发展会提供一些启发。“黑格尔-马克思-哈贝马斯路径”更多地偏向建构主义。尽管马克思和哈贝马斯的本体论意识中包含有丰富的现实主义内涵,如马克思对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正是力图消除其批判的浪漫主义特征,而哈贝马斯则强调在事实和规范之间思考政治问题,然而,这一路径更为偏重观念主义和过程取向。马克思所诉诸的共产主义理想便是观念主义的内涵,哈贝马斯也提出宪政爱国主义等观念来试图解决欧洲一体化发展过程中的困难。同时,马克思尤为强调群众对历史的塑造作用,而哈贝马斯在政治哲学上的一些重要概念诸如交往理性和交往行动等都有极强的过程内涵。因此,“黑格尔-马克思-哈贝马斯路径”的实质是一种现实建构主义,即其本质性规定是建构主义,而约束性内涵是现实主义,毕竟这一路径的思想家从黑格尔那里继承了部分现实主义的观点。实际上,这一路径在建构主义理论中已经有一些发展。这一路径在建构主义中的一支——规范建构主义产生了重要的影响。例如,奥努夫和弗里德里希·克拉托赫维尔(Friedrich V. Kratochwil)的建构主义观点都受到了哈贝马斯交往行动理论的影响。^③

“黑格尔-尼采-福柯路径”则更多地偏向现实主义。尽管尼采的权力意志概念中包含观念主义的成分,而福柯在《疯癫与文明》、《临床医学的诞生》、《规训与惩罚》等作品中也展示了主体在统治技术下的被动建构,然而,从整体来看,尼采和福柯的观点更为偏重现实主义。尼采有丰富的关于权力的分析,同时,尼采对权力的强调经由施

① 福柯这样评价尼采:“他虽然在某些方面仍是一个19世纪的人,但在这一点上却天才地走在了我们时代的前面。”参见福柯:《尼采的真面目》,载杜小真编选:《福柯集》,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4年版,第87页。

② 1933年,科耶夫在巴黎高等师范学院讲授黑格尔的《精神现象学》。科耶夫的讲座影响了萨特、梅洛-庞蒂、福柯、拉康和阿隆等众多思想家。参见孙向晨:《面对他者:莱维纳斯思想研究》,上海:三联书店2008年版,第28页。福柯与黑格尔的具体关联是通过依波利特达成的。福柯在巴黎高师文科预备班就读时,师从法国新黑格尔主义最重要的代表人物依波利特。之后,福柯就迷上了黑格尔,以至于他的高师结业论文题目就是《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中的历史先验性的构成》。参见杜小真编选:《福柯集》,“编选前言”,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4年版,第1页。

③ 奥努夫的建构主义主要围绕言语行为、规则和社会秩序展开。哈贝马斯的交往行动理论和普遍语用学分析对奥努夫有重要影响。参见刘永涛:《语言作用与社会建构主义》,载《国际问题论坛》,2004年第36期。克拉托赫维尔同样借鉴了哈贝马斯的交往行动理论。参见Feidrich V. Kratochwil, *Rules, Norms and Discussions on the Condition of Practical and Legal Reasoning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and Domestic Affairs*,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9, p. 7.

密特对摩根索的传统现实主义产生影响。而且,尼采对生命轮回的强调与现实主义的悲观假设也是一致的。福柯对权力理论有重要的发展,将权力的内涵从之前学者们所强调的宏观权力和强制性权力向微观权力和关系性权力转移。^①同时,福柯关于训诫和惩罚等一系列主题的讨论都是明显带有现实主义面向的。因此,“黑格尔-尼采-福柯路径”展示的是一种建构现实主义,即本质性规定是现实主义,而约束性内涵则是建构主义。这一路径的理论在国际关系研究中尚未有充分的发展。接下来本文将对这一路径的启示进一步展开论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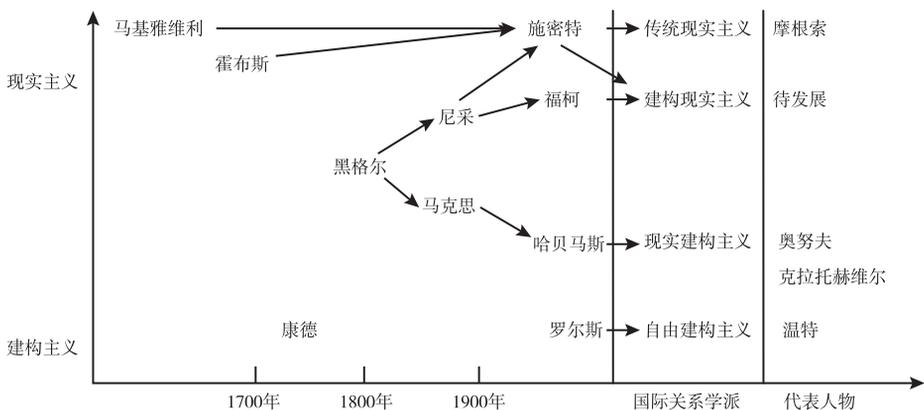


图1 现实主义与建构主义的哲学来源及其谱系

六 建构现实主义与现实建构主义

前文已经提出了建构现实主义与现实建构主义的分野,并将其理论特色与黑格尔思想的继承路径联系起来。然而,贴出这两个理论标签只是理论工作的开始。接下来,更为重要的是界定这两个理论的核心概念及其分析假设。本文提出,关系性权力、规训和他者是建构现实主义的三个重要概念。^②首先,在本体论层面上,建构

① 南希·弗雷泽(Nancy Fraser)指出了福柯权力概念的三个特征:第一,现代权力是生产性的(productive),而不是否定性的。第二,现代权力是毛细血管状的,它在日常的社会实践中作用于社会机体的每一个末端。第三,现代权力通过人们的社会实践(而不是通过他们的信仰)对人们的生活施加影响。参见南希·弗雷泽:《福柯论现代权力》,载汪民安等编:《福柯的面孔》,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1年版,第122-123页。

② 这三个核心概念的提出受到福柯思想的启发。杰克逊和尼克森在谈到现实建构主义(本文的建构现实主义)的未来时,就建议从福柯那里获取灵感。参见Patrick Jackson and Daniel Nexon,“Constructivist Realism or Realist-Constructivism?” p. 338。

现实主义和传统现实主义共享权力这一核心概念,^①但同时,建构现实主义所主张的并不是一种控制性权力,而是一种关系性权力。这种关系性权力是一种弥散的、网络化的权力,其在一定意义上是物质主义的,但也包含了社会关系和社会意义。规训是一种展示权力的过程,也是形成国际秩序的过程。这里的展示权力不一定是恶的,因为国际秩序的形成需要权力的展示。另外,规训是较为和平的展示冲突的形式,或者说是一种低成本的战争。规训是规制和训诫的组合。在国际秩序当中,规训是常见的,也同时具有正向和反向两种功能。规训会成为大国规制小国的手段,同时规训也会成为保障国际机制有效性的工具。当然,伴随着国际机制和国际伦理的发展,规训越来越具有人文意义,即国际行为体开始从内心中接受甚至认同这种规训。这样,规训也变得越来越隐匿和默示,以至于需要批判思维才可以把它辨识和发现出来。他者是施动者行动的意义所在。施动者为了界定自己,必须先找到他者。随着国际结构的变化,施动者的他者处于不断的变动和建构之中。施动者的主体性通过对他者的规训来体现。当然,他者也力图通过对施动者规训的反抗来获得自身的主体性。这样,整个国际政治便在施动者和他者之间的规训和反规训游戏中展开,而权力既是规训游戏的筹码,也是规训游戏的目的。需要说明的是,这里的规训是中性的概念。福柯在使用规训的概念时,暗含有批判规训内涵的意味,^②然而笔者试图将这一概念中性化,把规训这一行为看成是国际行为体之间内在的客观行为。

表2 四个流派的核心概念

		传统现实主义	建构现实主义	现实建构主义	自由建构主义
本体论层面		控制性权力	关系性权力	规则性文化	宪政性文化
认识论 层面	过程	自助(剧烈冲突是常态)	规训(默示的、人文的)	社会化(语言主导的)	重叠共识(观念主导的)
	结果	无政府(永远的)	他者(变动中的)	认同(形成之中的)	共同体(相对稳定的)

① 巴尔金所使用的现实建构主义,其内涵实际是建构现实主义。巴尔金认为,权力概念仍然是现实建构主义(本文的建构现实主义)的核心。参见 Samuel Barkin, "Realist Constructivism and Realist-Constructivisms," p. 349. 在回应巴尔金的文章中,詹妮斯·马特恩(Janice Mattern)也特别强调了权力概念在现实建构主义(本文的建构现实主义)中的重要地位。参见 Janice Mattern, "Power in Realist-Constructivist Research," *International Studies Review*, Vol. 6, Issue 2, 2004, pp. 343-346.

② 米歇尔·福柯著,刘北成、杨远婴译:《规训与惩罚:监狱的诞生》,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3年版,第193页。

可以说,传统现实主义与建构现实主义在本体论的基本概念上是一致的,即都强调权力的作用。当然,二者所强调的权力也略有区别。传统现实主义的权力是功能性的,而建构现实主义的权力是一种关系性权力。前者强调一种确定性和目的性,后者强调一种变动性和弥散性。二者更大的区别在认识论上表现出来。从过程来看,传统现实主义主张国际政治中的冲突特性以及国家在其中的自助本质,而建构现实主义则看到目前国际机制和国际伦理发展背景下国际政治的一些新情况,即世界越来越文明,斗争也变得日趋隐匿,越来越多的人道主义标准添加到冲突的新形式当中。换言之,规训作为一种新的斗争形式正在成为主导。在建构现实主义来看,国际政治无论如何发展,他者总是会永远存在。通过他者这一概念,建构现实主义把身份政治引入现实主义的理论之中。

应该说,伴随着人类文明的不断演进,建构现实主义比传统现实主义在解释力上更具有优势。在古代和近代的国际关系史中,权力的本质更多地表现为一种控制,即大国对小国的军事占领或直接控制。同时,战争与国际无政府状态是国际秩序的常态。在国际冲突中,国家往往只能依靠自己的硬实力(往往是军事实力)来保护自己,而不具备硬实力的国家则不得不求助于结盟。在这种国际无政府状态中,传统现实主义有其充分的解释力。然而,在经历过 20 世纪的两次世界大战之后,21 世纪的人类文明有了长足的发展。权力和冲突的展示形式都有了明显的变化。尽管一些国家仍然会习惯性地展示军事力量,但是这种展示已经变得越来越技术化和文明化。尽管在一些核心的军事领域中,国家之间仍然习惯诉诸结盟关系,但是在多数非传统安全领域中,人们越来越习惯用“伙伴”来表达彼此之间的关系。这并不表明权力不再发挥作用,而是表明权力在以一种微观的、复杂的形式发挥作用。当强势的 A 国对 B 国施加权力时,B 国会用其他的软性方式(譬如暗地动员国内相关社会组织进行抗议活动或用文化批评等方式批判对方的强制行为)来抵抗 B 国的权力施压。而且,国际社会中充满了默示的、人文的规训。许多国际机制的发展过程本身就是规训的过程,国际社会的良性发展多数时候也确实需要规训(引导和纪律)。同时,规训的结果不再是产生“战胜国”和“战败国”,而是“朋友”和“他者”,这的确是更为文明的关系形式。按照同一规则行事的是“朋友”,按照不同规则行事的则是“他者”。这里的“他者”并不是敌人,也不是被消灭的对象,而是被包容的对象。同时,他者的身份也在变动之中。在某一问题领域,A 国是 B 国的他者,在另一问题领域,A 国则可能是 B 国的朋友。因此,可以说,建构现实主义比传统现实主义更能解释当前国际关系领域中的现象。

现实建构主义的核心概念是规则性文化、社会化和认同。建构主义的本体论概念

是文化。然而,现实建构主义和自由建构主义在文化这一概念的内涵上有略微区别。现实建构主义的文化是一种规则性的文化,或者说附着在操作层面上的文化。这种文化正在生成,但还未形成一种内化的力量。而自由建构主义的文化则是一种宪政性的文化,或者说是内在构成性的文化。这样的文化已经形成,而且已经以共同体观念的形式自然地展示出来。处于这种文化之中的个体已经忘记了这是一种文化,或者说已经把它当做黑格尔意义上的绝对精神。在认识论层面上,现实建构主义主张用语言主导的国际社会化过程来消除行为体间的隔膜。用他者的话语来讲,就是要实现哈贝马斯所言的“包容他者”。国际社会化的结果是认同的形成。这种认同是一种向心的力量。在现实建构主义者看来,认同的形成并不依赖外在的他者。用通俗的语言表述,即便有共同的敌人,一盘沙子也凝结不成一个共同体。这一点与建构现实主义明显相反。而在自由建构主义的世界中,他者已经不存在。行为体已经变成了拥有自我意识以及处于平等地位的自由个体。这些个体需要通过重叠共识的过程,达到一种世界意义的共同体。仅用他者的话语来表述,传统现实主义主张反对他者,建构现实主义主张规训他者,现实建构主义主张包容他者,自由建构主义主张超越他者。

就这两种建构主义的特征和解释力而言,应该说,自由建构主义的意识形态特征更明显,而现实建构主义对现实的解释力则更强一些。可以说,自由建构主义更多地建立在西方主流文化的基础上,因为当涉及共同体或者宪政性文化时,人们很容易去追问:这里的共同体究竟是基于何种传统的共同体。譬如,在罗尔斯的《万民法》中,他所希望构筑的共同体就是基于西方自由民主和政治传统基础上的共同体。^① 同样,在构筑这一共同体过程中的重叠共识也往往依赖于某种主导性的观念或传统,而这种观念难免会带有霸权或意识形态的特征。相比而言,现实建构主义则实用和温和得多。现实建构主义在本体论层面所基于的文化是一种规则性文化,即历史上形成的多元的传统。这其中就允许不同特征以及不同内涵的文化多元共存。同时,国际社会的交往是一种以语言和沟通为基础的社会化过程,各种不同的文化都可以为作为整体的国际社会贡献其知识和力量。作为这种交往过程的结果,反映不同文化交融特征的规范性认同缓慢地得以生成。同时,这里的认同也是不稳定的和变动中的,并且认同之间也存在竞争与合作的关系。可以说,现实建构主义分析的意识形态特征更弱,也更接近于现实世界。

^① 在《万民法》中,罗尔斯明确指出,他所需要讨论的共同体所基于的国内社会需要具备如下条件:“这些人民有自己的国内政府,这些政府或者是宪政自由民主制度,或者是非自由然而合宜的政府”。在罗尔斯看来,前一种主要是美国式的自由民主制度,后一种则主要是西欧式的福利国家制度。参见 John Rawls, *The Law of People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pp.3-4。

七 结论

近年来,中国国际关系学界一直在讨论中国学派或中国国际关系理论生成的问题。一般来讲,中国国际关系理论的构建可能有两种主要的路径:一种是基于中国的知识传统和独特经验,从中总结出新的规律和知识,并尝试将其普遍化为国际关系的一般性知识;另一种是在已有的知识框架(主要是西方的知识框架)内,根据中国参与国际体系的独特经验,总结新的知识,并逐渐实现与西方知识的融通。前一种路径更多的是特殊主义的观点,而后一种路径则更多地偏向普遍主义。笔者认为,两种路径各有其优势,都不能偏废。近年来,国内学术界似乎更为倾向于第一种路径,而相对忽视了第二种路径,本文更为倾向于第二种路径。

笔者认为,建构现实主义和现实建构主义虽然是基于西方哲学传统的国际关系理论,但其思想恰恰与中国外交的一些传统和特征相似。譬如,建构现实主义在本体论层面所强调的关系性权力便与中国政治文化传统中对“关系”的强调相似。中国的外交文化不太强调那些硬权力的展示,而较为强调那种默示的、人文的规劝和朝着良善方向的、家长式的训导(其中也有家长式爱护的成分)。中国的外交文化也不太喜欢那些直白的“盟友与敌人”的表述,而是更倾向于“朋友与他者”的表述。并且,中国外交有强烈的包容他者的倾向。譬如,中国在历史上非常愿意与亚非拉国家交朋友,实际上这些国家在文化上与中国的差异非常大。这与中国的传统理念“和而不同”保持了一致。这些都是建构现实主义与中国外交文化相似的地方。另外,现实建构主义在本体论层面所强调的规则性文化更多的是一种历史沉淀的制度,这与中国外交传统中浓厚的历史主义倾向相似。同时,中国外交也非常强调以话语和沟通为主导的国际社会化过程。中国的外交过程不那么强调那种固化的认同,而更强调逐步生成的、对方在内心中真正接受的认同。这可以与现实建构主义的内涵形成融通。简言之,建构现实主义和现实建构主义可以成为中国外交思想的一体两面。建构现实主义的结构主义倾向更浓厚些,更适合用来指导对国际问题的分析和对国际形势的判断。现实建构主义的规范性特征更强些,更适合在国际交往和对外宣传中使用。

[收稿日期:2014 - 01 - 13]

[修回日期:2014 - 02 - 10]

[实习编辑:冷鸿基]